

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与材料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7 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新亭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1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